

國立中央大學文學院誠徵院長啟事

- 一、任期三年，自 2019 年 8 月 1 日始，得續任一次。
- 二、本院現有中國文學系、英美語文學系、法國語文學系、哲學研究所、歷史研究所、藝術學研究所、學習與教學研究所、亞際文化研究國際碩士學位學程、師資培育中心等所屬單位。
- 三、申請者需符合下列基本條件：
 - 1.具教育部頒授教授證書或同等資格。
 - 2.具本院相關學門專長且有卓越學術地位及國際觀。
 - 3.具行政經驗。
- 四、請於 **2019 年 5 月 9 日** 以前將履歷、著作目錄及相關資料（含學術成就及三位可供諮詢者名單。各類推薦方式所填列表件：1.自我推薦：候選人申請表；2.遴選委員會委員推薦：候選人推薦表、候選人申請表；3.連署推薦：候選人連署書及候選人申請表），以電子檔傳至 e-mail: clee45@cc.ncu.edu.tw 或掛號郵寄 32001 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 300 號「國立中央大學文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」李承潔秘書收，聯絡電話 03-4267160，傳真號碼 03-4258810。
- 五、本院相關資訊及申請表格下載請參考網頁 <http://lit.ncu.edu.tw/最新消息>。

國立中央大學文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敬啟

2019 年 3 月 25 日